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候用校長 孫俊國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416

傳真：03-3358254

電子信箱：td07004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中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000903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00090333_ATTACH1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0學年度國小英語讀者劇場競賽實施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大有國小110年9月15日有小教字第1100005643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提升本市青少年學子之英語口說能力，透過讀者劇場打造英語閱讀情境，讓英語閱讀融入課程與生活，並加深加廣學生聽說及英語發音能力，引發學習動機，增進學習樂趣而辦理，比賽資訊（詳如實施計畫）摘錄如下：

（一）參加對象：本市各公私立國小四至六年級在籍學生。

（二）比賽分組：分為3組，A組為22班以下學校；B組為23班以上至37班學校；C組為38班以上學校，每校得推薦1隊參加，私立國小不論班級數一律參加 C 組。

（三）參賽人數：每隊4至6人，以同班級學生組隊報名（若小型學校該參賽年級學生數未達4人時，得由其他年段學生補足人數參賽）。

教務處

110/10/04 12:22



1100006713

有附件



(四)比賽日期：110年12月4日（星期六）。

(五)比賽地點：大有國小。

(六)報名日期：110年10月18日（星期一）起至10月29日

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止。

(七)報名方式：

1、請填妥報名表後，連同「英語讀者劇場劇本簡介」及「英語讀者劇場劇本」之word檔案及pdf檔案以電子郵件方式逕寄大有國小教務處康惠雅主任電子郵件信箱（b001@mail.dyes.tyc.edu.tw），信件主旨請敘明：「○○國小英語讀者劇場報名表」，俾利彙整製作比賽秩序冊。

2、正式報名表、授權書各1份，及完整劇本1式4份請郵寄至大有國小教務處教學組（地址：桃園市桃園區大有路220號），前揭2項報名資料（含電子檔及紙本資料）缺一皆為報名未完成，視同放棄。

三、旨揭比賽除各組優勝團隊頒發獎盃及禮券、得獎學生頒發獎狀1紙外，依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及「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」等規定核敘指導教師獎勵，特優隊伍指導教師嘉獎2次、優等隊伍指導教師嘉獎1次，甲等及佳作隊伍指導教師頒發獎狀1紙，獲獎之各隊領隊則頒發獎狀1紙。

四、各校帶隊與指導教師當日同意以公（差）登記，並得於活動結束1年內補休，補休方式請依本局110年1月29日府教中字第1100025040號函辦理。

五、為因應目前國內仍有疫情需求，每校進入競賽場地請分別

填寫實聯制登記表並遵守相關防疫措施，另本次比賽不開放家長陪同入校，各校（含領隊及指導老師，不含競賽員）至多2人入校，惟不得陪同進入比賽教室；競賽員倘於比賽當日經第1次體溫量測達攝氏37.5度以上，將再請比賽場地醫護組人員再次以耳溫槍測量，如第2次量測結果達攝氏38度以上則謝絕進入校園參加比賽。

六、基於防疫規劃，本次比賽不開放參賽學校人員進入大有國小停車，建議共乘並停放於學校周邊停車場。

七、旨揭比賽如有相關問題，請洽大有國小教務處，聯絡電話：3577715分機210、211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小

副本：

